

杨浦区大桥街道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要求，由上海市杨浦区大桥街道办事处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上海杨浦”门户网站（www.shyp.gov.cn）-政务公开-大桥街道栏目中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联系：上海市杨浦区大桥街道党政办公室，电话：55132015。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大桥街道坚决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牢牢把握迎接中共二十大、学习宣传贯彻二十大精神的工作主线，紧紧围绕区委提出的“人民城市新图景、创新发展催奋进、民生保障提水平、城区治理再创新、‘双十’工程加把劲、党的建设更过硬”重点工作部署，全力做好街道各项工作。同时结合街道实际，持续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制度，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更好服务于全面深化改革、经济社会发展和政府自身建设。现将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

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围绕群众关切热点，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对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进行修订、更

新、公开，本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2022年，街道办事处共制发公文9篇，主动公开9篇，公开率达100%，每周在一区一网大桥板块更新街道近期重点工作动态，累计共有600余条新闻服务类、先进典型等信息文字和图片资料发布在网页中。并根据区财政局要求完成街道办事处及下属各事业单位财政预决算信息的发布工作，在公正透明中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二）依申请公开

严格按照《条例》及《规定》的要求，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更新完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途径、工作制度等流程，进一步完善依申请转主动公开工作制度，更好地推动街道未纳入主动公开范围的政府信息加快转化为向社会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2022年度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1件，答复数11件。发生针对本街道有关信息公开类的行政复议案件0件。发生针对本街道有关信息公开类的行政诉讼案件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街道高度重视，搭建班子，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领导机制建设，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部门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共同受理单位法人及社区居民的咨询和查阅，同时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编制、公文备案和数据统计等相关工作，并定期向区档案馆报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街道继续保持一区一网大桥板块与“大桥人家”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内容规范化建设，严把内容质量关、保密审查关、

发布流程关，确保信息内容的严谨性、准确性、时效性，做到精准公开、规范发布。

（五）监督保障情况

积极参加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培训，认真落实整改杨浦区政务公开年终考核问题及政务公开工作社会公众意见的自查整改工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全年绩效考核体系中，把群众满意度作为衡量工作实绩的重要依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0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0	0	0	0	0	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0	4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6	0	0	0	0	0	6
	(七) 总计		11	0	0	0	0	0	1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过去的一年里，街道对标对表，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切实提高政务公开实效。但在实际工作过程中，仍存在不足之处，主要是信息报送工作的规范性有待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便民性有待提升。明年，大桥街道一方面将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的内部培训工作，计划举办面向街道工作人员的政务公开专题培训，提高各部门按照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主动公开信息以及推动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的意识和业务水平；另一方面结合一线工作法，紧扣社区代表大会活动契机，请街道主要领导就年度实事项目向社区群众现场解读，面对面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提升群众参与度，及时回应群众关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街道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有关事项的通知》（沪财税〔2021〕7号）要求，明确信息处理费收费范围、收费方式与收费标准，全年未产生收费。

《2022年杨浦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贯彻落实情况如下：

一是推进居务公开工作。按照本区《居务公开目录》要求，结合街道实际，完成21个居民区居务公开目录梳理和网上发布，确保目录内各事项信息上墙上栏，及时准确公开，切实保障基层居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采取“线上+线下”的公开方式，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和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定期

进行公示，切实提高群众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二是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全面落实防疫措施，把防疫最新动态、防疫知识宣传普及作为常态化的主要内容，通过加强宣传的科学性和知识性，降低群众可能出现的非理性恐慌，引导群众自觉主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同时，通过“大桥人家”微信公众号发布社区疫苗接种安排、核酸筛查安排、保供物资发放等资讯，做到信息公开及时、答疑解惑到位。

三是搭建群众沟通桥梁。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确保人民群众通过各种方式参与城市建设与治理。一方面，集中开展街道领导“防疫情、稳经济、保安全”大走访大排查工作，加大联系走访力度，主动关心和服务企业，送政策上门，积极进行政策辅导、解释政策流程、推动政策直达，帮助企业排忧解难。另一方面，通过开展社区居民代表大会、政府开放日等活动，集中听取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堵点和焦点问题，多措并举问需于民，不断提高居民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

莫道春光难揽取，浮云过后艳阳天。2023年，大桥街道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定信心、勇毅前行，努力以更新的思路、更实的举措，全力做好新一年度街道信息公开工作，为谱写新征程杨浦发展新篇章作出大桥应有的贡献。

大桥街道办事处

2023年1月20日